

证券代码：002064

证券简称：华峰化学

公告编号：2026-025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尤飞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蔡以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蔡以勇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格纬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朱格纬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

代表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浙江省瑞安市经济开发区开发区大道 1788 号

联系电话：0577-65178053\0577-65150000

传真：0577-65537858

电子邮箱：zhu.gewei@huafeng.com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

附件：个人简历

蔡以勇 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具有多年市场营销管理经验，曾任公司营销部经理，现任公司营销部总监。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朱格纬 男，1996年出生，硕士，2022年入职公司，现任证券事务专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